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亚光电”或“公司”）于2017年10月18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7年10月25日上午10:30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10月26日